

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邸云女士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其中：监事汪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应当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

同意公司选举邸云女士、汪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后，与非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12月28日